

西交利物浦大学

2019年在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招生简章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和《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遵循《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高校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及《江苏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普通高校综合评价录取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经教育部和江苏省教育厅批准，2019年西交利物浦大学在江苏省继续实行高考基础上的综合评价录取模式，综合考量考生“高考成绩、高校考核结果、高中学业水平测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以及高校自身培养的特色要求”等五个维度的内容，探索建立科学的人才评价和人才选拔机制。具体方案如下：

一、领导机构

西交利物浦大学招生工作的领导机构是招生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学校招生计划、确定招生政策和规则、决定重大招生事项等。

二、选拔对象

具有优异的英语语言综合应用能力，认同西交利物浦大学的国际化育人理念与模式，取得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报名资格的优秀高中毕业生。

三、招生计划

根据江苏省规定，我校2019年在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招生人数不超过我校本年度全国本科批次招生计划总数的5%（具体招生计划以江苏省教育厅公布为准）。

四、招生专业

西交利物浦大学按照专业大类进行招生。中文专业大类名称仅做填报志愿时使用，准确名称以英文为准。2019年招生专业分为 **Mathematical Sciences**（数学类）、**Sciences**（生物科学类）、**Industrial Technology**（电子信息类）、**Business**（工商管理类）、**Built Environment**（建筑类）和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外国语言文学类）六大类。

考生在填报高考志愿时只要选择大类，而非大类内的专业。学生入校后在大一期间选专业或转专业，专业选择和转换规则如下：

1. 满足所选专业的先修课程要求（微积分、多元微积分、线性代数、物理）。
2. 所有新生如要选择建筑学、会计学、经济学、经济与金融、影视摄影与制作、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以及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必须在大一第一学期通过相应的专业选择测评，第二学期不可申请转入。
3. 学生在大一第一学期可以自由转入国际商务专业。第二学期申请转入该专业的学生需要已修读至二级西班牙语/日语课程。
4. 仅录取到数学大类的学生可在第一学期自由选择金融数学专业。第二学期申请转入金融数学专业的学生，除选修专业教学计划要求的先修课程外，还必须达到第一学年加权平均分 **70** 分及以上。
5. 对于其他无专业选择测评或无附加录取要求的专业，原则上学生只要满足专业先修课程要求，便可分别在大一第一学期和第二学期学校规定时间内在大类内外根据兴趣与规划自由选择或转换专业。在特殊情况下，当某专业申请人数超过该专业最大容量且资源无法保障的情况下，学校有权利增加专业选择测评的环节。

专业大类	专业名称	招生科类
电子信息类 Industrial Technology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仅招理科
	电子科学与技术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数字媒体技术	
	通信工程	
	信息与计算科学	
	工业设计	
	机械电子工程（机电一体化与机器人系统）	
	智能制造工程*	
	机器人工程*	
物联网工程*		
生物科学类 Sciences	生物科学	仅招理科
	生物信息学	
	应用化学	
	环境科学	



数学类 Mathematical Sciences	数学与应用数学	文理兼招
	精算学	
	金融数学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工商管理类 Business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文理兼招
	市场营销	
	会计学	
	国际商务（国际商务与外国语）	
	经济与金融	
	经济学	
	工商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	
	供应链管理*	
外国语言文学类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英语（金融英语、国际商务英语、应用英语研究、传媒英语）	文理兼招
	传播学	
	汉语国际教育（中国研究）	
	数字媒体艺术	
	广播电视学（电影电视制作）	
	影视摄影与制作	
	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国际关系）	
	艺术与科技*	
建筑类 Built Environment	城乡规划	文理兼招
	建筑学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	

注：

1. 针对网络化、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时代快速到来对新型复合型人才的培养要求，在培养专业精英的基础上，我校在太仓教育基地继续探索培养行业精英的融合式教育，通过西浦创业家学院的建设，探索新时代大学的育人模式及其校园新形态。
2. 融合式教育模式通过大学与企业、行业和社会的深度合作模式，将通识教育、专业教育、行业教育、创业教育、管理与领导力教育融合起来，旨在培养具有国际视野、能够驾驭未来新行业的行业精英和业界领袖。
3. 标“*”的专业系我校 2019 年拟新增的新型本科教育专业，即融合式教育专业。这六个专业正在接受利物浦大学评审，评审通过的专业将开放招生。
4. 根据大学规划和校园建设进展，预计太仓教育基地将于 2021 年投入使用。

五、报名方式

1. **网上注册：**凡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请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起至 4 月 25 日期间登录我校在线报名系统完成网上注册，报名链接为：<http://www.xjtlu.edu.cn>。
2. **上传材料：**完成网上注册后，请认真在报名系统中如实填写所有信息，并于 4 月 25 日之前上传以下材料（文件格式可为 pdf、doc、docx、jpg 或 png，且单个文件大小不得超过 20M）：
 - 1) 本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 2) 第一次模拟考试成绩单（必须经中学学籍主管部门审核盖章）。
3. **缴纳费用：**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我省高校收费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价费〔2007〕423 号，苏财综〔2007〕92 号，苏教财〔2007〕89 号）规定，请报名考生于 4 月 25 日之前缴纳相关费用人民币 60 元。该费用一旦缴纳，不予退还。
4. 申请考生和所在中学须对申请材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所有考生提交的成绩须经中学审核。如果发现材料虚假或不符合要求，将取消考生的考试资格和录取资格。逾期未上传材料或未缴纳相关费用者视为自动放弃。

六、选拔程序

1. **材料初审：**学校将根据考生网上填写的报名信息、上传材料进行初审，并确定初审合格的考生名单。同时，初审合格考生名单将按照教育部及江苏省教育厅的相关规定进行公示。初审合格的考生获得我校自主评估机试资格。届时考生可在报名系统进行查询。
2. **自主评估机试：**拟定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进行（最终确定时间另行通知）；我校将通过报名系统向初审合格的考生发布机试准考证。通过机试的考生获得我校自主评估面试资格。
3. **自主评估面试：**拟定于 2019 年 6 月 16 日进行（最终确定时间另行通知）；我校将通过招生信息平台公布面试资格考生名单，并通过报名系统向有面试资格的考生发布面试准考证。
4. **资格考生名单确定：**我校将根据自主评估成绩，按不超过综合评价录取招生计划数 3 倍的范围，择优确定入选考生名单，考生可在报名系统进行查询。同时，入选考生名单将按照教育部及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的相关规定进行公示。

5. **高考志愿填报：**经公示无异议的入选考生，须在6月27日至7月2日，凭动态口令卡登录江苏省教育考试院高考志愿填报系统专设的“自主招生、高校专项计划、综合评价录取”专栏中填报我校综合评价录取高校志愿。如在规定时间内，考生未填报综合评价录取志愿，即视为自动放弃综合评价录取资格。
6. **高考录取：**西交利物浦大学将在本科第一批次之前完成综合评价录取。考生进档后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结合本人填报的专业志愿进行录取，专业间不设级差。未被我校综合评价录取的考生，不影响其他批次院校的投档与录取。新生入校后，有复查环节，凡不符合招生规定的考生，将取消其入学资格。

七、综合成绩评定办法

1. 我校对江苏考生的高考成绩和学业水平测试等级要求为：
 - 1) 考生的高考成绩须不低于所属科类本科第一批省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
 - 2) 考生的高中学业水平测试的两门选修科目必须达到**BC**及以上等级。
2. 录取时首先按照入选考生的高考成绩和学业水平测试等级确定进档考生，再对进档考生按照**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依据招生计划分文理科择优录取，录满规定计划为止。综合成绩评定办法如下：
 - 1) 综合成绩满分为**100**分。当综合成绩相同时，将依次以考生的高考总分、高考英语单科成绩的高低做出录取决定。高考成绩（折算成百分制）占综合成绩的**60%**，我校组织的自主评估成绩占**35%**，学业水平测试选修科目成绩占**5%**。
 - 2) 自主评估成绩由机试成绩和面试成绩组成（权重各占**50%**），以百分制评分。该部分将采用先机试后面试的方法，评估考生的英语水平、综合素养以及是否符合我校的特色要求等，不考察专业知识。未通过机试的考生不具备我校自主评估面试资格及综合评价录取资格。
 - 3) 学业水平测试选修科目成绩满分为**5**分，依据江苏省教育考试院统一提供的考生两项科目等级，按以下规则换算成分数（考生本人无需在申请系统中上传）。

A+, A+	A, A+	A+, B+	A, A	A+, B	A, B+	A+, C	A, B	B+, B+	A, C	B+, B	B+, C	B, B	B, C
5	4.5	4	4	3.5	3.5	3	3	3	2.5	2.5	2	2	1

八、费用

2019 年学费：人民币 8.8 万元/学年

住宿费：2,200 元/学年（四人间标准）

代收费：2,000 元/学年（含教材费、打印费等，多退少补，退费方法：按照苏价费[2005]103 号文件执行）

九、附则

1. 学校纪律检查委员会对综合评价录取全过程进行监督，确保我校招生录取工作做到标准严格、程序规范、公平公正、公开透明。西交利物浦大学综合评价录取工作接受纪委、考生、家长及社会各界的监督。相关投诉需要实名制，并通过电子邮件以书面或者附件形式详述投诉的目的和证据等。纪委监督投诉邮箱：12388@xjtlu.edu.cn。
2. 本方案由西交利物浦大学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3. 本方案将根据教育部和江苏省综合评价录取的最新政策做相应调整。

十、联系方式

西交利物浦大学招生与就业发展办公室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独墅湖科教创新区仁爱路 111 号

邮编：215123

电话：0512-88161888

传真：0512-88161859

邮箱：aaa@xjtlu.edu.cn

网站：<http://www.xjtlu.edu.cn>